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0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工程项目合作意向协议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作意向协议签署概况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与香港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金融集团”）、马达加斯加天然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天然气投资集团”）、香港金控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金控油气”）在香港签署了《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签署工程项目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二、合作意向协议终止的原因

根据《意向协议》的相关约定，如《意向协议》签署之日起180日内香港金融集团及其子公司香港金控油气因任何原因未能完成收购合并马达加斯加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天然气集团”）股份权益的，则《意向协议》将终止。由于香港金融集团、马天然气投资集团及香港金控油气已确认终止且不再进行马天然气集团收购事项，经各方友好协商，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与香港金融集团、马天然气投资集团、香港金控油气在香港签署了《终止协议》，确认《意向协议》自2019年1月31日起终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意向协议》的终止，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且该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公司未据此签署任何工程施工合同。《意向协议》的终止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公司与香港金融集团、马天然气投资集团、香港金控油气签署的《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